

供应商行为准则

1. 基本介绍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统称“联影”或“我们”）高度重视与供应商¹的合作，并将诚信与合法视为联影与供应商合作的基础。联影真诚地希望，所有供应商在与联影的合作中秉承诚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遵守法律规定，和联影共同创造洁净的商业环境，维护良好的商业秩序。为此，我们制定供应商行为准则（“本准则”）。

2. 适用范围

本准则适用于联影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确保其董事、高管、经理、员工、派遣人员、临时工、顾问等人员（统称“供应商人员”），在代表供应商开展或者参与联影业务相关活动中遵守本准则的要求。

3. 禁止贿赂

供应商不得为了获取或者维持商业机会/商业利益或者影响交易（合称“商业利益目的”），而给与或者承诺给与任何政府部门、企业、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的工作人员任何形式的利益。

联影和联影关联企业属于前述“企业”范围之内。

若供应商代表联影或者为联影的利益开展活动的，供应商不得给与或者承诺给与任何政府部门、企业、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的工作人员任何形式的利益。

供应商不得为了商业利益目的，向受联影委托办理相关事务的单位或个人，给与或者承诺给与任何形式的利益。

供应商不得为了商业利益目的，向基于职权或者影响力能够对联影产生影响的单位或个人，给与或者承诺给与任何形式的利益。

供应商不得账外暗中给与联影回扣。

供应商及供应商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的贿赂。供应商应当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杜绝供应商人员收受贿赂。

前述“利益”包括但不限于：

- 现金
- 折扣
- 回扣

¹ 供应商，指向联影提供商品、技术、信息或者服务的单位和个人，不论是否从联影获得回报。

- 材料、器材、软件或设备的使用
- 好处
- 礼品
- 旅行及住宿
- 研究捐赠
- 赞助
- 合同
- 贷款
- 机票、娱乐
- 雇佣/聘用

4. 利益冲突

若存在以下利益冲突情形的，供应商应当在与联影合作前或者情况产生后及时、完整、真实地向联影披露：

- 1) 供应商人员和联影人员存在亲属关系；
- 2) 供应商向任何联影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利益；
- 3) 供应商与任何联影人员存在任何形式的经济往来；
- 4) 供应商或供应商关联企业由任何联影人员投资（无论直接或间接，显名或隐名，全部或部分）；
- 5) 联影人员投资、经营或服务的商业实体（联影之外）由供应商、供应商关联企业或供应商人员投资（无论直接或间接，显名或隐名，全部或部分）；
- 6) 供应商或供应商的关联企业或供应商人员经营联影竞争产品或从事联影竞争业务。

5. 公平竞争

供应商提供商品或者服务，及参与联影采购活动的全流程中，应当恪守商业道德，诚信正直。不得设定不公平、不合理的交易条件，不得强制交易。不得为了谋取商业利益，通过输送利益、与联影人员进行串通、私下打探采购信息，或者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串通竞标、排挤其他供应商等违规手段获取采购信息或交易机会。

6. 质量安全

供应商提供其生产、销售的商品或者提供服务，应当具备符合其生产、经营及提供服务的资质和能力，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等规定，保证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7.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当遵守所有适用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等。

供应商应确保其所提供的商品、服务、技术或材料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和商业秘密等（下合称“知识产权”），并在联影因为供应商所提供的商品、服务、技术或者材料等受到任何第三方提出权利主张的情况下，采取充分的措施、行动和补偿，确保联影不会受到任何损失。

供应商在任何时候都不得以任何方式侵害联影和联影其它合作方的知识产权。供应商知晓其它单位或者个人侵害联影知识产权（若有）的，应当及时、完整、准确地向联影告知相关侵权情况。

供应商确认，供应商在与联影合作过程中所产生、获得、接收、留存的信息，均为联影保密信息，且这些信息会对联影带来商业上的利益。对于这些信息，供应商会采取充分的、合理的措施进行保护，以防止泄露传播、破坏、未经授权使用保密信息等情况发生。供应商不得出于其与联影合作之外的其它目的，或者在其与联影的合作终止后，仍然留存或使用联影保密信息。（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双方另有约定的情形除外）

若联影在实现、获得、行使、保护其知识产权的过程中对供应商提出具体要求的，供应商应当给予支持和配合。

8. 隐私数据

供应商必须确保在收集、使用、处理和存储个人信息时，遵守适用的个人信息保护法律法规，并获得个人数据主体的明确同意。

供应商应采取适当的技术和组织措施，确保个人数据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泄露、篡改或丢失。

供应商应限制与第三方共享个人数据的情况，并确保在共享数据之前获得数据主体的明确同意，同时要求第三方遵守相应的隐私保护要求。

9. 供应链安全

供应商知悉联影参与了各种国内外供应链安全制度建设行动，包括但不限于 AEO²计划及体系建设，并且，供应商同意采取联影及其供应链安全制度建设行动所要求的安全合规措施，执行、记录、监测、评估、优化和完善安全管理，以确保交付给联影的所有产品及服务的合法性、完整性和安全性。联影有权审核供应商安全程序和设备设施，以确保供应商符合联影安全合规要求和供应链安全体系建设需要。

10. 环境安全

供应商应当保护其员工及其他工作者在工作场所的安全、健康。供应商应采取预防措施或提供防护装备保护前述人员不在工作场所受到伤害和患职业病。

² AEO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即“经认证的经营者”，AEO 国际海关互认是《全球贸易安全与便利标准框架》中保障供应链安全和贸易便利的制度安排。

供应商应当明确标识和管理对人或环境可能造成危害的化学品和其他材料，确保其得到安全处理、移动、储存、使用、回收和再利用。

供应商应当具备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加强绿色供应链管理，提升资源利用效率，采用有效的节能环保措施，为绿色低碳发展贡献力量。

11. 劳动及用工

供应商应以尊重与诚信的方式对待劳动者，在招聘、培训、晋升等方面提供平等机会，避免因性别、年龄、种族、国籍、宗教、婚姻状况等，产生任何形式的歧视。

供应商应确保员工获得应有的薪酬和福利，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和休息时间，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提供充分的培训和发展机会。

供应商应遵守当地法律法规，严禁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和使用童工。

12. 配合审计

对于联影对其与供应商合作相关的活动进行的监督和审计，供应商应当给予充分配合。为了保证联影的监督和审计工作独立于供应商所开展的与联影无关的其它活动（若有），供应商应当就其与联影合作的活动保留独立的记录和凭证（具体要求详见第 14 条）。

13. 违规调查

若供应商知晓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为联影工作、与联影合作、代表联影开展活动的过程中存在任何违规行为（包括作为和不作为）的，或发现联影人员与供应商之间存在腐败行为或利益冲突情形的，供应商应当最先、完整、准确地通过联影合规热线向联影进行反映。

联影合规热线：UIH_Compliance@united-imaging.com

联影有权针对供应商可能存在的违反本准则的行为进行调查。对此，供应商应当给予充分配合。若联影在针对联影人员或者其它单位违反联影规章制度的行为进行调查的过程对供应商提出配合要求的，供应商应当提供充分的配合。

对于任何向联影反映和报告违法违规情形的单位或个人，供应商不得采取任何打击报复措施。

14. 存档记录

供应商应当保存记录其与联影合作相关的商业活动的目的、安排和开展的真实、准确、完整的记录，包含文字、视频、音频、计算机数据等各种可以得到保存并能够客观反映事实的信息和资料，如原材料采购凭证、生产记录、服务记录、供应商人员的聘用合同、岗位职责说明等等。

说明：

- A. 遵循本供应商行为准则是供应商与联影合作的前提条件。
- B. 联影有权基于法律、法规、行业道德标准和相关实践要求的变化，随时对供应商行为准则进行修订，并通知到供应商。对于联影修订的供应商行为准则，供应商应当予以遵循。
- C. 本供应商行为准则自 2024 年 9 月 1 日生效。